

淄博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 2017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现公布市外侨办 2017 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、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、发布解读和回应社会关切及互动交流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、主动公开及平台建设、依申请公开办理、收费及减免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诉讼、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等情况和附件。数据统计时限：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报告可在市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zibo.gov.cn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有其他需求或建议，可直接联系我们，地址：淄博市柳泉路 312 号海关大楼 4 楼 408 室，邮编：255086，电话：0533-2771826。

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

2017 年，市外侨办严格落实国家、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政策规定和指示要求，增强主动公开意识，健全组织机构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突出公开重点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多形式、多渠道，及时、准确公开政府信息。

二、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有效落实，成立由办主要

领导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加强组织领导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科室和责任人。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进一步修订完善依申请公开、保密审查、发布协调、量化考核和责任追究等制度。

三、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

今年门户网站互动栏目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 3 条。

四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

9 月份，根据市网络文化办公室《关于做好我市党政机关网站和新闻网站网络安全检查的通知》，认真组织对所属政府网站进行自查和整改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原则，落实了相关责任。

五、主动公开及平台建设情况

（一）2017 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02 条，全文电子化达 100%，政府网站公开 139 条，政务微博公开 307 条，政务微信公开 56 条。

（二）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上半年，根据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通知要求，结合实际，对淄博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信息网进行了改版升级，申请注册并开通了政务微信公众平台和今日头条号。加强与国家和省市级媒体合作，将重大决策、重要工作动态多渠道、多视角公开，保障公众及时获取有关信息。

六、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本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。

七、收费及减免情况

本办所有信息内容对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免费提供。

八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本年度未收到与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有关的申诉案（包括信访、举报）、行政诉讼案和行政复议案。

九、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制度，坚持分管领导审核、主要领导审批、兼职人员按时发布程序，不断规范信息采集、审核和发布流程，严格执行监督检查、责任追究和量化考核工作机制。

十、存在的问题及打算

我办信息公开工作在时效性方面还需加强，在公开内容的深度与广度方面仍需继续加强和拓展。下一步，我们将增强学习意识、创新意识，固强补弱，主动作为，扎实工作，努力为公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信息服务。

十一、需要说明的事项和附表

无需说明事项。